

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2025年8月15日以现场加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顺达路500号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曹建伟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；

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，同意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50,000.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

保荐机构就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。公司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及保荐机构核查意见详见 2025 年 8 月 16 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16 日